



2022年5月24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上接B85版)

3.说明公司固定资产管理、财务人员及财务人员年报审计会计师、了解公司闲置资产认定标准及闲置原因、获取公司闲置资产清单；4.说明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依据,获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表;5.获取公司存货明细表,了解期末存货余额构成情况;6.保荐机构复核上市公司及年审会计师的存货盘点记录;7.获取公司在手订单情况,了解期末存货余额在手订单支撑情况;8.获取公司后期存货明细表,了解期末存货的期后销售情况;9.对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合理性进行评价,获取存货跌价和存货跌价计算表,查看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过程,选取样本对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重新测算存货跌价准备,检查公司存货跌价计提的充分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结论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1.公司部分主要生产线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系产销量下降及产线调整导致,主要产线不存在闲置情况;2.闲置固定资产认定标准与公司实际产能利用情况相匹配,公司固定资产减值计提充分;3.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同时,关于应收账款,年报披露,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50,080.63万元,占总资产的21.39%;应收账款前五期末余额42,348.86万元,占全部应收账款的84.55%。

请公司:(1)说明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是否发生变化;(2)补充披露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信用政策、结算方式、账龄、期后回款情况及未及次回款的原因;(3)结合主要欠款方的业绩经营情况,说明大额应收账款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说明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是否发生变化本期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如下: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结算方式
广西西盟燃气技术有限公司	N+2	先货后款
中国重汽商用车技术有限公司	N+2	先货后款
上海绿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N+1	先货后款
无锡恒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N+2	先货后款
重庆天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N+2	先货后款
重庆天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N+2	先货后款
重庆天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N+2	先货后款

上述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未发生变化;二、补充披露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信用政策、结算方式、账龄、期后回款情况及未及次回款的原因

三、说明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是否发生变化本期应收账款前五名信用政策、结算方式、账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0-6月	7-12月	信用账	结算	期后收款	比例	未及回款原因
1	广西西盟燃气技术有限公司	17,203.98	14,688.15	2,535.84	N+2	先货后款	11,685.76	67.92%	正常回款
2	无锡恒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854.45	9,397.86	1,466.59	N+2	先货后款	7,878.79	72.78%	正常回款
3	上海绿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587.24	1,475.15	9,112.10	N+1	先货后款	690.39	6.52%	上海疫情
4	中国重汽商用车技术有限公司	2,605.20	1,605.07	999.53	N+2	先货后款	1,334.00	51.21%	正常回款
5	重庆天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997.98	1,997.98	-	N+2	先货后款	1,022.65	51.45%	正常回款
合计		42,348.86	38,234.81	14,114.06			23,184.78	54.75%	

注:期后回款截至本期回复报告签署日。

上述客户期后未及回款详细原因如下:1.王某、但某的期末应收账款来源于第四季度销售收入的增长,账龄多为6-月,但和期后已回款77.87%;王某为按时开票未及时开票导致账期,信用期于N+3,且存在一定时间延迟,王某期末余额中其中季度账龄1.17亿元,期后已回款11,685.76万元,已回款比例约76.92%;2.上海绿环:上海绿环预计于2022年1季度回款,因上海(上海新动力)自身销售不达预期,双方基于未来长期合作考虑延迟延期付款,经与客户协商预计在1季度回款,由于目前上海疫情影响,上海未能复工复产,公司正积极跟催该客户的应收账款,上市公司(上海新动力)为上市公司(动力新集团SH.600841),实际控制人(上海新动力)已于2022年3月公布年度报告,根据年度报告在显示的未来半年末财务资金余额为62.91亿,资产负债率为59.71%,较上年56.37%略有增加,难以偿还应收账款的逾期风险较低;3.中国重汽商用车技术有限公司:期末未达600万元,期后已回款51.21%。

三、结合主要欠款方的业绩经营情况,说明大额应收账款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客户名称	简介	实缴资本	营业收入
广西西盟燃气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西盟集团下属子公司,该集团为大型国有企业,中国燃气集团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燃气业务,中国燃气集团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燃气业务	62007万	479,922万元(仅集团)
无锡恒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业务,云南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业务	4007万	-
上海绿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绿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业务,上海绿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业务	16153.573万元	244.01万元
中国重汽商用车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商用车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商用车业务,中国重汽商用车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商用车业务	24000万元	580,992万元(仅集团)
重庆天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重庆天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重工业务,重庆天力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重工业务	30007万元	-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是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一、公司对客户的销售政策基本采用1-6个月账期,公司的客户群体以各大发动机厂、整车厂为主,多为大型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历史上未出现主要客户的重大账龄、坏账情况,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发生预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较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

二、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会同年审会计师执行以下核查程序:1.获取公司主要客户合同,了解其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2.获取公司期末应收账款明细账,了解应收账款余额构成及账龄情况;3.查看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获取期后回款凭证;4.访谈公司相关人员,了解期后应收账款及期后回款情况;5.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欠款方经营情况,了解其还款风险;6.查看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过程,复核应收账款计提情况。

二、中介机构核查结论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1.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未发生变化;2.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多为知名国企或大型国有企业,经营状况良好,应收账款违约风险较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

三、关于募投项目问题7:关于募投项目年报披露,公司募投项目新型智能化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投入资金45,361.80万元,期末完成进度23.54%,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2年11月,汽车后处理装置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国内及上海排放加氢催化装置智能制造项目分别投入资金25,576.33万元、16,090.187万元,期末完成进度分别为11.48%、9.31%,状态日期为2023年11月。(1)说明上述募投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项目按期完成是否存在障碍;(2)结合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说明新型智能化智能制造项目和汽车后处理装置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是否能实现预期投资收益

一、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4.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需要得到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半数以上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会议召开情况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登录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3日上午9:15至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3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临溪街588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丁鸿敏先生;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7.召开会议的通知公告在2022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8.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9人,代表的股份数359,678,1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81%(截至股权登记日)占总股本为772,841,781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剩余的股份数量为7,393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量9,296,400股,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量11,170,000股,共计20,473,793股,该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总股本数为752,367,988股);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名,代表的股份数为354,458,6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11%;参加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人数29名,代表的股份数为5,219,4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31名,代表的股份数为11,606,2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调整相关参数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相应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10.03元/股,调整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为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3号楼8楼8312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曾琳咨询电话:0571-87661645传真电话:0571-87661217

八、备查文件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配对象:截至2022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1.本次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